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YLZBHZC20191005-HZ

项目名称：2019年茂名监狱零星物品采购项目

采购单位：广东省茂名监狱

招标代理机构：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3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磋商须知.....	3
第三章 项目需求.....	16
第四章 评审方法及定标标准.....	23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27
第六章 合 同.....	48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受广东省茂名监狱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对2019年茂名监狱零星物品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磋商活动。

一、采购项目名称：2019年茂名监狱零星物品采购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YLZBHZC20191005-HZ

三、采购项目的名称、数量、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	基本概况
1	2019年茂名监狱零星物品采购项目	碱性电池 260 粒、9V 电池 260 粒、电池 260 粒、起订器 52 个等详细内容，详见磋商文件。	为了满足办公室的办公需求，监狱办公室需要配备一定数量的办公用品。

采购预算：¥370491.00（人民币叁拾柒万零肆佰玖拾壹元整）

四、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
2.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3. 强制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
4.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5.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五、磋商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生产或经营本次采购内容，具备法人资格的供应商；
3. 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本磋商文件的供应商竞标；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六、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1、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2019年3月26日至2019年4月2日期间（上午8:30~12:00，下午14:30~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到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化州分公司购买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300元，售后不退，如需邮购，每本另加邮费50元（邮购文件的，需于发售截止时间前将工本费及邮费汇到采购代理机构指定帐号）。

2、报名时需提交以下资料，无误后办理报名登记：

(1) 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核查）；若是法人亲自报名，只需提供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提交的证件资料的核对，不代表其竞标资格的确认。供应商的竞标资格最终以磋商小组根据其响应文件中的相关资料作出的评审结论为准。

3、发售地点：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化州分公司（化州市鉴江开发区北京东三路6号六楼）

4、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发票开具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16号的规定，供应商在索取发票时，请提供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七、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人民币）：¥7000.00（柒仟元整）

八、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响应文件必须以密封形式于2019年4月9日上午9时00分前递交到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化州分公司（化州市鉴江开发区北京东三路6号六楼），逾期不受理。

九、磋商时间及地点：2019年4月9日上午9时00分后为磋商小组与供应商磋商时间，具体时间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地点：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化州分公司（化州市鉴江开发区北京东三路6号七楼），参加竞标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持证件（法定代表人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依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当面磋商。

十、联系事项：

1.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黄春生、梁郭敏 联系电话：0668-7373123 传真：0668-7619123

地址：化州市鉴江开发区北京东三路6号六楼(化州市天悦大酒店正对面) 邮编：525100

2. 采购人名称：广东省茂名监狱

联系及电话：李生 0668-7920506

地址：化州市石滩一号大院

十一、网上公告媒体查询：

<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gxyunlong.cn>（云之龙招标集团网）

采购代理机构：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3月26日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磋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内 容
1	1.1	项目名称： <u>2019年茂名监狱零星物品采购项目</u> 采购 项目编号： <u>YLZBHZC20191005-HZ</u>
2	3.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3	4.2	成交服务费：本项目成交服务费按固定金额人民币捌仟元整（¥8000.00）收取，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4	8.1	价格文件【下列文件第1、2项为必须提供，否则作竞标无效处理】： （1）磋商书（附件一）；（必须提供） （2）磋商报价表；（附件二）（必须提供） 以上文件均须加盖竞标单位公章；应该有的必须提供，如未提供，磋商小组有权拒绝其响应文件。
5	8.2	商务技术文件 （1）磋商保证金交纳证明（银行转账、电汇凭证或采购代理机构开具的到账证明均可）；（必须提供） （2）竞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3）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4）供货清单；（附件五）（必须提供） （5）技术响应表；（必须提供） （6）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必须提供） （7）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必须提供） （8）售后服务承诺书（附件六）；（必须提供） （9）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要求包含本次采购货物的经营范围），原件备查；（必须提供） （10）有效的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原件备查；（营业执照为“三证合一”的，不须提供） （1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附件七）；（必须提供） （1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附件八）；（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1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附件九）；（必须提供） （14）供应商2018年12月-2019年2月依法缴纳税收[税费凭证复印件，或者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如为2019年2月以后成立的竞标单位请按实际依法缴纳税收月份提供，复印件，原件备查，格式自拟）]，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供应商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格式自拟，复印件，原件备查），《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原件一年内均保持有效；（必须提供）

		<p>(15) 供应商(2018年12月-2019年2月)的社保证明(如为2019年2月以后成立的竞标单位请按实际依法缴纳社保月份提供,社保证明必须经社保部门盖章确认); (必须提供)</p> <p>(16) 供应商近两年(2016-2017年)的年度财务报表或审计报告复印件,2018年1月后新成立的供应商可不用提供财务报表或审计报告复印件; (必须提供)</p> <p>(17) 供应商必须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如履行合同的场地、技术人员等,格式自拟,复印件,原件备查);</p> <p>(18) 生产、销售许可证(如国家实行强制性要求的);</p> <p>(19)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p> <p>以上文件均须加盖竞标单位公章;第1项至第16项必须提供,如未提供,磋商小组有权拒绝其响应文件。</p>
6	10.1	响应文件有效期: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至采购合同签订之日止。
7	12	磋商保证金金额:应按《磋商公告》第五条规定交纳,否则竞标无效。 磋商保证金交纳方式:以电汇、转帐、网上银行支付等非现金形式。 磋商保证金应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保持有效。
8	13.1	竞标报价:供应商必须就所竞标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漏项报价的或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其竞标将视为无效。
9	14.1	响应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10	15	响应文件接收时间:2019年4月9日上午8时00分至9时00分止 地址: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化州分公司(化州市鉴江开发区北京东三路6号六楼)
11	19.2	<p>在对供应商资格审查时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查询起止时间: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p> <p>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12	19.4.1	<p>磋商开始时间:2019年4月9日上午9时00分后(具体时间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p> <p>磋商地点: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化州分公司(化州市鉴江开发区</p>

		北京东三路6号七楼)
13	19.4.2	<p>供应商参加磋商须携带的材料：</p> <p>1、法定代表人参加的，必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原件。</p> <p>2、委托代理人参加的，必须携带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其身份证原件。</p>
14	19.4.3	磋商顺序：按递交响应文件的先后顺序。
15	39	<p>履约保证金金额：按成交金额的5%收取。</p> <p>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转账或电汇形式。</p> <p>保证金指定账户：广东省茂名监狱。</p>
16	其他内容	<p>1. 本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竞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p> <p>2. 本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亲自在磋商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它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p>

供应商须知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中所叙述的工程、货物和服务类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广东省茂名监狱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磋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磋商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2.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5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

2.6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响应文件。

3. 供应商的基本条件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生产或经营本次采购内容，具备法人资格的供应商；

3. 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本磋商文件的供应商竞标；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 磋商费用

4.1 不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费用，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4.2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见本须知前附表。

二、磋商文件

5. 磋商文件的组成

- (1) 磋商公告；
- (2) 磋商须知；
- (3) 项目需求；
- (4) 评审办法和定标标准；
- (5) 响应文件格式；
- (6) 合同主要条款；
- (7) 其他资料。

6.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三、响应文件

8. 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应分为价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个部分组成。（下列文件均须加盖竞标单位公章；应该有的必须提供，如未提供，磋商小组有权拒绝其响应文件）

8.1 价格文件：具体材料详见本须知前附表。

8.2 商务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详见本须知前附表。

9.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9.1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

9.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文本为主。

9.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9.4 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

9.5 如因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0. 计量单位

10.1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1. 响应文件有效期

11.1 响应文件有效期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期限，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11.2 未成交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均应保持有效。

11.3 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12. 磋商保证金

12.1 供应商必须按须知前附表的规定交纳磋商保证金，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2.2 磋商保证金交纳方式：按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12.3 磋商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按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12.4 磋商保证金必须从供应商银行账户转出并到达指定银行账户【开户名称：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化州分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化州橘洲支行，银行账号：44573201040003882】，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本项目不接受现金形式或从个人账户转出的竞标保证金。**

12.5 磋商保证金的退还均以转账形式退回到供应商银行账户。

12.5.1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12.5.2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12.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 12.6.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12.6.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12.6.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12.6.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12.6.5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磋商报价要求

13.1 磋商报价包含货物运抵到指定交货地点、设备安装的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税金及其它在项目施工过程中发生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13.2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货物的制造、运输、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

14. 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

14. 响应文件的份数和封装

14.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按“价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顺序编制并装订成册，响应文件的正、副本全部装入一个文件袋（盒、箱）中并加以密封，封口处必须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以示密封。

14.2 响应文件的信封上应写明：

- （1）竞争性磋商项目编号；
- （2）竞争性磋商项目名称；
- （3）供应商名称、地址、邮编。

14.3 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收，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5. 响应文件的递交

15.1 所有响应文件应于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递交到磋商文件中指定地点。

15.2 若遇到递交响应文件过多造成部分供应商在截止时间前已抵达本须知前附表规定指定递交地点但未能签到的情况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规定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截止时关闭大门，继续受理供应商进入递交响应文件，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时间应以其进入磋商文件指定场所的时间为准。

16.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7. 迟交的响应文件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

四、响应文件评审程序

18. 磋商小组组建

18.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

18.2 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属于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或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或情况特殊、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项目，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1名法律专家。

19. 评审程序

19.1 采购代理机构向磋商小组移交接收所有的响应文件。

19.2 磋商小组评审响应文件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资格条件和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对资格条件不符合的供应商或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19.3 澄清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19.4 磋商

19.4.1 磋商时间及地点：按须知前附表规定。

19.4.2 供应商参加需要携带的材料：按须知前附表规定。

19.4.3 磋商小组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符合磋商资格的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磋商的，视同放弃参加磋商权利，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参加谈判的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视同放弃提交权利，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磋商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19.5 最后报价

19.5.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19.5.2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同放弃最后报价权利，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19.5.3 属于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19.5.4 根据财库【2015】124号《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1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9.5.5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9.5.6 已经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19.5.7 响应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磋商活动终止。

19.5.8 低于成本报价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的总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总报价或者明显低于采购预算价，有理由怀疑其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视作该供应商报价以低于成本价，其响应文件无效。

20. 最终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21. 评审与比较

21.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1.2 评审原则。磋商小组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审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审的正常进行。

21.3 评标办法及标准详见第四章。

22. 在评标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磋商小组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磋商小组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

23. 特别说明：

23.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取其中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参加评审；最后报价相同时，则由采购人自主选择确定一家供应商参加评审：

（1）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单一产品的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核心产品的名称应当在采购文件中载明。

23.2 供应商竞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供应商竞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23.3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23.4 供应商在竞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竞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成交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23.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竞标，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报名的IP地址一致的；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3）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 23.6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报价，或者在采购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 23.7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2) 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竞标。
24.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24.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4.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4.3 除本须知 19.5.3、19.5.4 及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25. 条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五、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及结果公告

26.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7.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磋商公告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采购人或采购代理发出成交通知书前，应当对成交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成交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六、质疑

28.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
29.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接收质疑函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只接收以书面形式提交的质疑。

接收质疑函部门：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化州分公司招标部。

接收质疑函联系人和联系电话：竞争性磋商公告中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人和联系电话。

接收质疑函通讯地址：化州市鉴江开发区北京东三路6号六楼(化州市天悦大酒店正对面)。

30.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3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3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3.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4.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3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6.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提交质疑函。（详见“八、质疑函范本”）

37. 供应商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38.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的规定提起投诉。

七、履约保证金

39. 成交供应商须于签订合同前按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直接缴入广东省茂名监狱指定账户。否则，不予签订合同。

40. 签订合同后,如成交供应商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41. 履约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按合同约定交货验收合格后,由采购人书面退付意见(详见附表)后5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帐方式如数退还(不计利息)。

42.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成交供应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帐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负。

八、签订合同

43.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44.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本项目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45.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九、适用法律

46. 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相关规定。

十、其它内容

47 采购代理机构的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化州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化州橘洲支行

银行账号:44573201040003882

开户行行号:103592457329

附表：

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 ）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公司名称）提供的货物（或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验收		
序号	名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竞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

供 应 商 申 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p>该项目已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已满，请将履约保证金</p> <p>_____（大写）¥_____（小写）退付到达以下帐户。</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单位名称：</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开户银行：</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帐 号：</p> <p>联系人及电话：</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供应商签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采 购 单 位 意 见	<p>退付意见：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p> <p>联系人及电话：_____ 采购单位签章：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财 务 部 门 意 见	<p>此表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到。</p> <p>会计审核：</p> <p>财务负责人审核：</p> <p>单位负责人签字：</p> <p>出纳办理转帐日期：</p>

第三章 项目需求

说明：

1. 台式计算机, 便携式计算机,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激光打印机, 针式打印机, 显示设备, 制冷压缩机, 空调机组,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镇流器, 空调机, 电热水器,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电视设备, 视频设备, 便器, 水嘴等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其他品目为政府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若采购货物含有此类产品时, 供应商的竞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所投产品属于现行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证明材料(加盖供应商公章), 否则相应竞标无效。

2. 供应商必须自行为其竞标产品侵犯其他供应商或专利人的专利成果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同时, 具有产品专利的供应商应在其响应文件中提供与其自有产品专利相关的有效证明材料, 否则, 不能就其产品的专利在本项目竞标过程中被侵权问题提出异议,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

3. 项目采购需求具有国家或其他强制性标准、规范等要求的, 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相关强制性认证资料, 否则相应竞标无效。

一、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一、主要货物清单及规格要求							
项号	商品名称	参考品牌型号 (投标品牌性能 必须等同或高于 参考品牌)	规格描述	单位	年度采 购数量	单价最高限 价(人民币 元)	年度采 购金额 (人民 币元)
1	碱性电池	555	5号/7号	粒	300	2	600
2	9V 电池	超霸/555	9V	粒	300	4	1200
3	电池	南孚	5号/7号	粒	400	3	1200
4	起订器	益智王 No. 688		个	100	2.5	250
5	装订线		中号/大号	卷	260	3	780
6	标签纸		5*6	张	260	0.5	130
7	打价纸		1*10	条	260	15	3900
8	鱼尾夹		24CM/28CM/ 32CM	盒	130	9.5	1235
9	文件夹		厚纸	个	400	10	4000
10	胶文件夹		AB218W	个	400	7	2800
11	文件盒	远生		个	400	14	5600
12	厚文件盒	远生	厚	个	400	18	7200
13	拉链文件袋		A4 网格	个	400	2.5	1000
14	办公文件袋		A4 布质	个	400	13	5200
15	档案袋		A4 厚纸	个	400	1.5	600
16	A4 透明文件袋		厚胶	个	400	2	800
17	A4 透明文件袋		薄胶	个	400	1	400
18	塑料书架	登昌烽		个	78	23	1794
19	介纸刀	日钢		把	52	4	208
20	介纸刀刀片	日钢		盒	26	3.5	91

21	公章印台	工字牌	圆型快干	个	26	10	260
22	印台	得力	方型快干	个	26	13	338
23	公章印油	工字牌、得力	快干	支	52	6	312
24	墨水	珠江牌	50ML	瓶	52	3	156
25	A5软皮抄	广亚	A5 80页	本	130	3.5	455
26	A5软皮抄	广亚	A5 40页	本	130	2.5	325
27	A5硬皮抄	广亚	A5 80页	本	130	4.5	585
28	A4软皮抄	广亚	A4 80页	本	130	6	780
29	笔记本	明兴盛	大线圈 A4	本	130	6.5	845
30	工作日记		A5	本	130	1.5	195
31	880 口袋笔记本	明兴盛		本	130	1.2	156
32	记事本	明兴盛		本	130	9	1170
33	硬皮记事簿	明兴盛		本	130	12	1560
34	铅笔	中华牌	HB/2B	盒	260	8.5	2210
35	0.5中性笔	爱好	12支/盒	盒	260	12	3120
36	1.0笔蕊	邦奇	1.0mm/1*20	盒	260	18	4680
37	0.5中性笔芯		20支/盒	盒	260	12	3120
38	2000A中性笔		1*12	盒	260	18	4680
39	签字笔	金万年	0.5mm	支	520	3.5	1820
40	中性笔	三菱	1X10	盒	130	78	10140
41	文明笔		0.4 1*12	盒	130	20	2600
42	中性笔	晨光	0.5mm/1*12	盒	130	20	2600
43	中性笔	五千年	0.7mm 1*12	盒	130	25	3250
44	23/11 订书针	奥林丹		盒	130	5	650
45	23/13 订书针	奥林丹		盒	130	5.5	715
46	23/15 订书针	奥林丹		盒	130	6	780
47	23/17 订书针	奥林丹		盒	130	6.5	845
48	扑克	正点		副	260	2	520
49	U盘	金士顿	32G	个	52	90	4680
50	涂改液	得力		瓶	130	2.5	325
51	记号笔	斯特丹	1*10	支	520	2	1040
52	胶笔	南韩	25g	支	520	4.5	2340
53	胶笔	南韩	15g	支	520	3	1560
54	刨笔机	三木		个	130	18	2340
55	计算器	卡西欧	大号	个	52	75	3900
56	大封口胶	德粘堡	41cm	个	260	10	2600
57	小透明胶	德粘堡	17cm	个	260	1	260
58	小双面胶		8厘	个	260	1	260
59	小双面胶		12厘	个	260	2	520
60	厚双面胶		12厘	个	260	3	780
61	资料册		100页	本	260	20	5200
62	资料册		20页	本	260	6	1560

63	胶尺子		30cm	把	78	3	234
64	胶尺子		50cm	把	78	4	312
65	钢尺		30cm	把	52	4	208
66	钢尺		50 厘米	个	52	7	364
67	笔筒	得力		个	130	10	1300
68	胶圈	得力		袋	130	4.5	585
69	3号回型针	益智王		盒	130	1.5	195
70	即时贴	日天	76*100mm	本	130	2.5	325
71	页码机	得力		台	52	55	2860
72	大订书机	齐心		台	26	85	2210
73	订书机	齐心		台	52	16	832
74	8211 订书针	奥林丹		盒	130	1.5	195
75	1*2 挂勾	振信		对	130	5	650
76	香糊			瓶	78	3	234
77	大剪刀	明兴盛		把	52	10	520
78	小剪刀	明兴盛		把	52	5	260
79	手电筒		LED 电筒	支	52	20	1040
80	(大)吊扇	金羚	大	台	52	185	9620
81	中怡宝水	怡宝	555ml	箱	52	42	2184
82	小怡宝矿泉水	怡宝	24支/箱	箱	250	32	8000
83	航空杯	三通	50个/条	条	700	4.5	3150
84	160G卷纸	维达	10个/条	条	480	27	12960
85	盒抽纸	心相印	120抽	盒	800	4.5	3600
86	一次性口罩		50个	盒	130	7.5	975
87	一次性手套		50双	盒	130	5.5	715
88	胶手套	南洋	均码	对	130	5	650
89	棉手套		800G	扎	130	17	2210
90	毛巾	洁丽雅	76*33	条	130	14.5	1885
91	普通毛巾		76*33	条	130	8	1040
92	小方巾		33*33	条	130	3	390
93	大方巾		60*33	条	130	6	780
94	快速壶	金灶	1.2KW	个	26	120	3120
95	泡茶壶	金灶	1000ML	个	26	65	1690
96	泡茶壶	金灶	500ML	个	26	50	1300
97	垃圾筐	振兴		个	52	10	520
98	垃圾铲	顺锋		个	52	5	260
99	胶水桶	粤盛		个	52	22	1144
100	胶水桶	强力	18升	个	52	16	832
101	厕所刷	波萝刷 192		把	52	5	260
102	洁厕精	万丽	500克	瓶	260	5	1300
103	洗手液	蓝月亮		瓶	260	12	3120
104	漂渍液	立白	600克	瓶	260	5.5	1430
105	牙膏	黑人	140克	支	260	12.5	3250

106	洗洁精	立白	1 千克	瓶	260	12.5	3250
107	大黑垃圾袋		90 升	扎	130	25	3250
108	红胶袋		12 寸	扎	130	5	650
109	单件装雨衣		均码	件	130	30	3900
110	雨衣套装		均码	套	100	78	7800
111	(男) 水鞋		均码	对	130	34	4420
112	(女) 水鞋		均码	对	130	30	3900
113	老鼠贴			张	260	4.5	1170
114	蚊蝇贴			张	260	2	520
115	蚊香	榄菊	140 克	盒	520	3	1560
116	檀香	禾盛行	12 小时	盒	260	8	2080
117	山扫			把	130	5	650
118	胶扫把	双兔		把	200	5.5	1100
119	长胶头地拖		40CM	把	52	14	728
120	挂锁		40mm	把	52	15	780
121	挂锁		50mm	把	52	20	1040
122	挂锁	玥玛	50mm	把	52	35	1820
123	杀虫水	黑旋风		瓶	52	21	1092
124	黑板		200*100	块	26	200	5200
125	黑板		120*80	块	13	100	1300
126	拖鞋		均码	双	130	15	1950
127	信纸		30 页	本	286	1.5	429
128	板手		12 寸	把	26	23	598
129	双骨长柄雨伞		双骨	把	100	23	2300
130	衣架		均码	扎	100	10	1000
131	淋浴露	舒肤佳	700ML	瓶	100	22	2200
132	洗发露	飘柔	700ML	瓶	100	42	4200
133	牙膏	冷酸灵	200 克	支	100	5	500
134	香皂	舒肤佳	115 克	块	100	4.5	450
135	专用车位雪糕筒		65CM	个	60	38	2280
136	河粉	陈村珍品香菇 炖鸡河粉	100g	桶	430	5	2150
137	早餐奶	蒙牛(麦香)	250ML	盒	1500	3.3	4950
138	维他奶原味		250ML	盒	1300	2.8	3640
139	手工蛋糕	然利	0.13kg	包	500	20	10000
140	红烧排骨桶面	康师傅	105g	桶	840	4.5	3780
141	纳米海绵魔力擦	恩沃德	10*6*2	块	10	14	140
142	电话机	步步高 6082		个	120	90	10800
143	连盖瓷杯	顺祥		个	120	13	1560
144	收纳箱	康溢	60*40	个	200	108	21600
145	收纳箱	康溢	35*24.5	个	200	22	4400

146	地胶垫		45*70	块	15	180	2700
147	大地拖		80	把	105	65	6825
148	大地拖		60	把	100	45	4500
149	红茶	正山小种、云南滇红、祁红毛峰、恋绿		斤	170	110	18700
150	绿茶	春牙毛尖、富然高级绿茶、天方正味碧螺春、恋绿		斤	170	110	18700

二、商务最低要求表

送货方式	每次根据采购人的电话或其它方式通知订购品种、数量后，按时运送物品到指定地点，成交人随货提供注明货物名称、单位、数量、售价及总金额的商品送货清单，作为采购人入库验收之凭证。
数量要求	保证配送品种、数目的准确性，以采购人的验货数量为准，成交人每次随货送上一式两份的送货清单，供双方验货后签字确认，双方各持一份，作为送、收货的凭证。
验收条款	<p>1、所购入的货物必须是全新（原装）正品，表面无划伤，无碰撞，其技术规格、标准必须符合采购人需求和国家计量检测标准。</p> <p>2、所供商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生产及经营标准，货真价实，均能提供相应批次的合格检验证明；</p> <p>3、竞标货物必须各项技术指标完全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检测、环保标准及产品出厂标准。</p> <p>4、所有货物指标要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要求。</p> <p>5、成交人必须负责中标货物的运输、质量检测等工作，所产生的费用由成交人负责。</p> <p>6、配送货物必须按时按量按质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当面核实数量。验收完毕后，双方必须在货物收货清单（格式自定，但必须包括货物单价、数量、合价等内容）上签名确认，货物收货清单作为采购人支付货款的依据之一。</p>
售后服务要求	<p>1、非采购人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由成交人负责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p> <p>2、对采购人临时的供货要求，需随订随送，至少在4个小时内响应；紧急需求，需2小时内送达，紧急需求次数不限。</p>
合同签订期限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
交货地点	交货地点：化州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条件	<p>每月结算一次，在办理付款手续之前双方须对供应货物的品种、数量、单价、金额等进行统计，并核实无误之后，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人提供的等额的正式发票之日起的15个工作日之内办理上月采购货物价款支付手续。</p> <p>结算价=货物的中标单价 × 货物的数量。</p>
供应期	本项目供应期为合同生效后一年内，供应期满或供应期内付款金额累计达到财政预

	<p>算金额（人民币 37.05 万元），具体规定如下：</p> <p>1、供应期满：供货金额未达到采购人预算金额，本项目合同终止；</p> <p>2、供应期未满，供货金额达到采购人预算金额，本项目合同终止。</p>
<p>采购人的特殊要求及说明</p>	<p>1、供应商须对本项目为单位的货物及服务进行整体竞标，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投标都被视为无效投标。</p> <p>2、供应商的产品实质上应相当于或优于本需求中的技术参数及性能要求。</p> <p>3、本需求中的技术参数及性能不明确或有误的，供应商请以详细、正确的技术参数性能（配置）同时填写投标报价表和技术规格响应表。</p> <p>4、供应商须认真审核所有产品的单位、包装数量等，供应商若中标，竞标单价不可改变，严格按以上清单执行供货。</p> <p>5、每个货物品种及数量需要根据采购人的实际需要采购，采购人没有义务确保每个货物的采购数量，成交人应自行承担采购风险。</p> <p>6、在实际供货期间，成交人需根据采购人要求，供应包括或但不限于以上品种的零星物品，不在以上品种的零星物品，供应价格应不高于市场价。</p>

第四章 评审方法及定标标准

一、评标原则

(一) 评标依据：磋商小组将以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定依据进行评审，对供应商的报价、技术、商务等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二)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二、评标方法（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1、价格分.....30分

(1) 评标价为供应商的竞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成交人的中标金额=竞标报价。

(2)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之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

(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4)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供应商被认定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小型和微型企业且其所竞标产品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该供应商的竞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竞标报价×(1-6%)；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竞标，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联合体竞标价给予2%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报价=竞标报价×(1-2%)；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竞标报价。

(6) 以进入综合评分环节的最低的评标报价为基准价，基准价报价得分为30分。

(7) 价格分计算公式：

$$\text{某供应商报价分} = \frac{\text{基准价（万元）}}{\text{某供应商报价金额（万元）}} \times 30 \text{分}$$

2、技术商务分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审细则
1	配送服务体系 (提供配送服务方案)	10	1. 好：设置服务热线，专人服务，专人跟踪，服务内容承诺具体齐全，具有科学、完整的应急保障方案，服务本项目的人员5人以上；得10分。 2. 较好：有固定电话服务，配备服务和跟踪人员，服务内容承诺较具体，有合理的应急保障方案，服务本项目的人员3至4人；得6分。 3. 一般：服务内容承诺欠具体，应急保障方案一般，服务本项目的人员1至2人；得2分。 无方案不得分

2	<p>供应商经营门店面积或者仓库面积（依据供应商的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但均必须显示面积）（提供原件核查）</p>	20	<p>好：直营门店合计面积 3000m²（含）以上得 10 分； 较好：直营门店合计面积 2000m²（含）至 3000 m²（不含）得 8 分； 一般：直营门店合计面积 2000m²（不含）以下得 5 分； 差：无直营门店或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没有显示面积的不得分。 好：仓库面积 3000m²（含）以上得 10 分； 较好：仓库面积 2000m²（含）至 3000m²（不含）得 6 分； 一般：仓库面积 2000m²（不含）以下得 2 分； 差：无仓库或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没有显示面积不得分。</p>
3	<p>供应商经营体系（提供经营制度和经营承诺的资料）</p>	2	<p>好：经营管理措施制度建设和经营承诺优秀的得 2 分； 差：经营管理措施制度建设和经营承诺差的得 0 分。</p>
4	<p>配送能力 （①供应商拥有运输车，包括法人或股东拥有的车辆；提供有效的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 ②供应商租赁运输车：提供有效的车辆租赁协议复印件，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p>	10	<p>好：供应商拥有《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运输车 6 辆以上且合计运输能力 8 吨（含）以上得 10 分； 较好：供应商拥有《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运输车 3 至 5 辆且合计运输能力 5（含）至 8 吨（不含）；或有合同期内的合作运输车队且合计运输能力 5（含）至 8 吨（不含）得 6 分； 一般：供应商拥有《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运输车辆不足 3 辆且合计运输能力 5 吨（不含）以下；或临时租用运输车辆且合计运输能力 5 吨（不含）以下得 3 分； 差：无运输车辆或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p>
5	<p>货源保障能力 （①依据供应商与商品生产商或代理商签订的营销合同复印件，若供应商是与代理商签订的营销合同，必须另外提供商品生产商对代理商出具的商品代理证明相关文件； ②商品生产商或代理商必须是各项目年中指定</p>	10	<p>好：与所有投标商品生产商或代理商签订营销合同的得 10 分； 较好：与 71%至 90%投标商品生产商或代理商签订营销合同的得 6 分； 一般：与 41%至 70%投标商品生产商或代理商签订营销合同的得 3 分。 差：与 40%以下投标商品生产商或代理商签订营销合同的得 1 分。</p>

	商品品牌的生产商或代理商) (提供原件核查)		
6	货物配送公路距离 (供应商的仓储点需提供房产证或租赁合同复印件作为证明文件, 提供百度地图截图证明。)	8	好: 配送仓库离监狱最短公路距离小于 15 公里 (不含) 的得 8 分; 较好: 配送仓库离监狱最短公路距离 15 (含) 至 20 公里 (不含) 的得 5 分; 一般: 配送仓库离监狱最短公路距离超过 20 公里 (含) 以上的得 2 分。
7	守合同重信用	5	由工商部门颁发的“守合同重信用”称号, 三年以上 (含三年) 的得 5 分, 两年的得 2 分, 其他不得分。 注: 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8	类似项目业绩	5	2015 年以来 (以合同生效时间为准) 完成过类似项目经验, 每提供一份合同复印件得 1 分, 最高得 5 分。 注: 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及对应的验收报告 (无验收报告的提供用户意见书) 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合计	70	

备注:

1.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 响应供应商如未按要求提交的, 该项评分为零分。
2. 技术评分: 所有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 (四舍五入后, 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总得分=1+2。

三、成交候选人推荐原则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 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 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财库 (2014) 214 号《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情形的, 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 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 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 (封面)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分标或标段号: _____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附件一

磋 商 书

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项目名称/文件编号）项目采购的磋商邀请，我方（姓名和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___份，包含下列内容：

1. 报价表；
2. 供货清单；
3. 服务要求偏离表；
4.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5. 资格证明文件；

在此，授权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补遗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4.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_____ 邮政编号：_____
电话/传真：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行号：_____

附件二

报价表

2.1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2019年茂名监狱零星物品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YLZBHZC20191005-HZ

供应商名称：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竞标总价
1	2019年茂名监狱零星物品采购项目	(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小写)：¥_____元
备注：详细内容见《竞标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单位公章）：

日期：2019年 月 日

注：

1、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的形式；如有其他特殊说明事项，可在“备注”栏内明确表述。

2.2 竞标分项报价表

项号	商品名称	品牌型号	规格描述	单位	年度采购数量 ①	单价最高限价 (人民币元)	单价报价 (人民币元) ②	单价合价(人民币元) ③=①×②
1				粒	300	2		
2				粒	300	4		
3				粒	400	3		
4				个	100	2.5		
5				卷	260	3		
6				张	260	0.5		
7				条	260	15		
8				盒	130	9.5		
9				个	400	10		
10				个	400	7		
11				个	400	14		
12				个	400	18		
13				个	400	2.5		
14				个	400	13		
15				个	400	1.5		
16				个	400	2		
17				个	400	1		
18				个	78	23		
19				把	52	4		
20				盒	26	3.5		
21				个	26	10		
22				个	26	13		
23				支	52	6		
24				瓶	52	3		
25				本	130	3.5		
26				本	130	2.5		
27				本	130	4.5		
28				本	130	6		
29				本	130	6.5		
30				本	130	1.5		
31				本	130	1.2		
32				本	130	9		
33				本	130	12		
34				盒	260	8.5		
35				盒	260	12		
36				盒	260	18		

37				盒	260	12		
38				盒	260	18		
39				支	520	3.5		
40				盒	130	78		
41				盒	130	20		
42				盒	130	20		
43				盒	130	25		
44				盒	130	5		
45				盒	130	5.5		
46				盒	130	6		
47				盒	130	6.5		
48				副	260	2		
49				个	52	90		
50				瓶	130	2.5		
51				支	520	2		
52				支	520	4.5		
53				支	520	3		
54				个	130	18		
55				个	52	75		
56				个	260	10		
57				个	260	1		
58				个	260	1		
59				个	260	2		
60				个	260	3		
61				本	260	20		
62				本	260	6		
63				把	78	3		
64				把	78	4		
65				把	52	4		
66				个	52	7		
67				个	130	10		
68				袋	130	4.5		
69				盒	130	1.5		
70				本	130	2.5		
71				台	52	55		
72				台	26	85		
73				台	52	16		
74				盒	130	1.5		
75				对	130	5		
76				瓶	78	3		
77				把	52	10		
78				把	52	5		
79				支	52	20		

80				台	52	185		
81				箱	52	42		
82				箱	250	32		
83				条	700	4.5		
84				条	480	27		
85				盒	800	4.5		
86				盒	130	7.5		
87				盒	130	5.5		
88				对	130	5		
89				扎	130	17		
90				条	130	14.5		
91				条	130	8		
92				条	130	3		
93				条	130	6		
94				个	26	120		
95				个	26	65		
96				个	26	50		
97				个	52	10		
98				个	52	5		
99				个	52	22		
100				个	52	16		
101				把	52	5		
102				瓶	260	5		
103				瓶	260	12		
104				瓶	260	5.5		
105				支	260	12.5		
106				瓶	260	12.5		
107				扎	130	25		
108				扎	130	5		
109				件	130	30		
110				套	100	78		
111				对	130	34		
112				对	130	30		
113				张	260	4.5		
114				张	260	2		
115				盒	520	3		
116				盒	260	8		
117				把	130	5		
118				把	200	5.5		
119				把	52	14		
120				把	52	15		
121				把	52	20		
122				把	52	35		

123				瓶	52	21		
124				块	26	200		
125				块	13	100		
126				双	130	15		
127				本	286	1.5		
128				把	26	23		
129				把	100	23		
130				扎	100	10		
131				瓶	100	22		
132				瓶	100	42		
133				支	100	5		
134				块	100	4.5		
135				个	60	38		
136				桶	430	5		
137				盒	1500	3.3		
138				盒	1300	2.8		
139				包	500	20		
140				桶	840	4.5		
141				块	10	14		
142				个	120	90		
143				个	120	13		
144				个	200	108		
145				个	200	22		
146				块	15	180		
147				把	105	65		
148				把	100	45		
149				斤	170	110		
150				斤	170	110		
投标总报价：（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元）								
合同签订期：_____								
供应期（资格期限）：_____								
交货地点：_____								

说明：供应商在此表中漏报、少报的费用，均视为已隐含在竞标总价中，采购人无须再向供应商支付竞标总价之外的任何费用。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注：**1、所有分项价格应按本磋商文件的规定要求填写，均为含税价。
- 2、本表之竞标总价应为各分项价格之和，必须与《开标一览表》之竞标总价相一致。
- 3、选购件价项不包括在本报价表内，应另附表分项单报。
- 4、所有产品应填写生产厂家并配有中文名称。

附件三

竞标产品技术资料表（格式）

请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章“货物需求一览表”中的“一、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认真填写该表。“偏离说明”一栏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____分标（有分标时填写）

项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需求			竞争性磋商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服务或货物名称	数量	技术需求	投标产品名称	数量	品牌、厂家、型号、规格、配置	技术参数	
1								
2								
...								

谈判供应商(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说明：此表由多页构成的，应逐页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否则竞标无效。

附件五：

供 货 清 单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分标：_____（如有）

序号	货物名称	配置清单	数量
1			
2			
3			
4			
5			
...			

说明：1、提供所投设备详细的供货范围，包括主机、主要配件及生产厂家、软件系统、备品备件等。

2、各项货物详细技术性能应另页描述。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附件六：

项目实施方案（格式）

由供应商按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项目需求”及评分办法中的评分点自行编制。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附件七：

售后服务承诺书（格式）

由供应商按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项目需求”要求及评分办法中的评分点自行编制。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附件八：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竞 标 人：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职 务：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如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开标会议的，须在开标会上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代表身份证。

附件九：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磋商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递交文件、磋商、澄清、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被授权人签名：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所在部门职务：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十：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_____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任何重大违法记录，包括：

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_

附件十一：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本人以本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身份并代表本企业郑重承诺：我们视诚信为企业的生命，在政府采购供应经营服务中，保证遵守诚实信用原则，忠实履行社会责任。

一、守法诚信。本企业依法经营，规范服务，自觉维护公平竞争环境。不恶意质疑投诉；不以回扣、好处费、红包、提成等手段拉拢采购人、采购机构和监督管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和评审专家。

二、效率诚信。本企业确保按照协议按时交货和及时提供服务。

三、价格诚信。本企业确保协议供应的产品和服务成交价格不高于该产品和服务的同期市场价格。

四、质量诚信。本企业确保协议供应的产品和服务都符合规定的设计和制造生产的行业标准，手续合法完备。

五、服务诚信。本企业确保按照协议为供应的产品提供相关售后服务，保障用户顺利使用。

六、资质诚信。本企业确保所提交的相关资质证书真实、有效。

我们将自觉遵守以上承诺，并主动接受各供应商、采购用户单位、政府监管部门的监督与检查。如有违背以上承诺，本企业愿意接受政府集中采购机构与相关监管部门给予没收保证金、取消入库资格等处罚措施，并愿意承担赔偿责任等相关法律责任。

承诺企业(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十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报价供应商为中小企业时适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第四条第 项 行业，本公司（此处填写从业人员或营业收入的具体数据），为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 （采购人）的 （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说明：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必须同时提供该中小微企业的声明函。

请供应商认真阅读如下内容：

注：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供应商须提供下列材料证明为中/小/微型企业：

a) 供应商必须明确本项目（本包组）所提供产品的制造企业行业类型，请在下列选项“”中标注“” 农、林、牧、渔业 工业 建筑业 批发业 零售业 交通运输业 仓储业 邮政业 住宿业 餐饮业 信息传输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房地产开发经营 物业管理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b) 提供本《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c) 制造企业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d) 提供制造企业的从业人员数量（以社保局或税务局开具的能体现从业人员数量的证明文件为准）、营业收入和资产总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或税务部门审核的财务报告复印件为准）证明文件（加盖公章）。

未提供上述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全的，将不作为中小企业产品进行相应的价格扣除

附件十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十四：

竞标声明书

致：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_____（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竞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产品名称为：_____；规格型号：_____；该型号产品我方有现货可供，并已于____年__月生产完工或向_____（原厂商名称）购进[或需在中标后向_____订购]。

4. 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近期有关该型号产品的生产、供货、售后服务以及性能等方面的重大决策和事项有：

5.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响应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7.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年 月 日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注：本合同条款仅供参考，甲乙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补充，但不得对采购文件及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合同（样本）

合同书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签约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约地点：_____

目 录

一、合同书

二、合同附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履约保证金交纳证明
- 3、 竞争性磋商文件货物需求一览表
- 4、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5、 投标报价表
- 6、 投标产品技术资料表、商务条款偏离表
- 7、 成交供应商澄清函

甲方（委托方）：

合同编号：

乙方（受托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 年 月 日组织 2019 年茂名监狱零星物品采购项目的磋商结果和磋商文件（招标编号：）的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按投标价格向甲方提供各种零星物品，不在投标品目内的其他零星物品按乙方门市价结算。

乙方投标价见合同附件

第二条 合同总价

一年合同总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即_____元。该合同总价是指包含送至我方指定地点等全部内容的所有含税费用。

第三条 标的内容

1、为茂名监狱提供零星物品，需送货到指定地点，并安排专人搬运到指定仓库。指定地址如下：

2、数量方面要求：保证配送品种、数目的准确性，以甲方的验货数量为准，乙方每次随货送上一式两份的送货清单，供双方验货后签字确认，双方各持一份，作为送、收货的凭证

3、每次根据采购用户的通知订购品种和数量后，具体送货时间由采购用户通知时约定，由甲方指定负责人验收。对于不符合质量的品种甲方可退货或换货（由于产品质量造成安全事故时，乙方须承担全部责任）。

4、对甲方临时的供货要求，需随订随送，至少在4个小时内响应。

第四条 执行期限划分

服务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第五条 质量要求

1、所供商品必须是全新（原装）正品，表面无划伤，无碰撞，其技术规格、标准必须符合采购人需求和国家计量检测标准。

2、所供商品投标货物必须货真价实，各项技术指标完全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检测、环保标准及产品出厂标准。

3、所有货物指标要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要求，并在甲方需要时提供相关报告。

4、涉及本项目的所有合同、文档等必须由乙方专人负责统一保管，不得擅自保留或外传。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将涉及本项目的任何资料透露或以其他方式提供给合同以外的其他方或乙方内部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人员，乙方不得对保密信息进行拷贝或抄写。

5、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对知悉的甲方保密信息（包括业务信息在内），同样应承担保密责任。

6、甲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知悉的乙方商业秘密，亦承担保密责任。

第六条 交付与验收

1、乙方必须负责中标货物的运输、质量检测（如有必要）等工作，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2、配送货物必须按时按量按质送到甲方指定地点。验收完毕后，双方必须在货物收货清单（格式自定，但必须包括货物单价、数量、种类等内容）上签名确认，货物收货清单作为采购人支付货款的依据之一。

3、甲方收到货物后，因故未使用，可以在1个月内提出退货，退货产品应保持包装完好不影响乙方二次销售。

第七条 付款方式

每月结算一次，在办理付款手续之前双方须对供应货物的品种、数量、单价、金额等进行统计，并核实无误。之后，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人提供的等额的正式发票之日起的15个工作日内办理上月采购货物价款支付手续。

结算价以合同金额为上限，但甲方不保证采购的具体金额， $\text{结算价} = \text{综合单价} \times \text{数量}$ 。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因乙方原因未按时提供物品或交货的数量、品种、规格或者质量等不符合合同约定或订货要求的，甲方可以拒收，并向甲方偿付逾期或少交部分货物总值的3%的违约金。

2、乙方出现供货能力不足、3次以上无法在约定时间内送至指定地点的，或乙方擅自将与甲方签订的供货项目提供给其他供应商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3、乙方交付的货品规格、质量标准与合同规定不符时，甲方可以拒收，乙方供应的货品若为国家公布的伪劣产品，乙方应无条件更换，并承担全部费用及法

律责任，若连续出现2次上述情况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4、乙方如经有关部门证明确因不可抗力无法按时交货，甲方仍然需要乙方交货的，乙方可以迟延交货，不按违约处理。

5、因使用乙方交来货品而导致甲方人员不适的，经卫生防疫部门确定为乙方责任的，乙方需承担全部费用及法律责任。

6、乙方供应的货品若为国家公布的伪劣产品，乙方应无条件更换，并承担全部费用及法律责任。

7、甲方逾期办理付款手续，则按拖欠金额每天3%支付违约金给乙方，直至该款付清为止（因上级部门原因或财政资金拨付不到位造成的除外）。如果甲方以其他不符合实情的方式为借口拖延向乙方结算，视为违约。

第九条 争议解决办法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而发生争议，由具备相关检验资质的机构进行检测鉴定。经检验，质量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用由甲方承担；质量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并且乙方负责重新提供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给甲方，由此造成延期供货的，乙方承担延期供货的违约责任。

2、凡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首先通过协商解决；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双方同意采取向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的方式解决。

3、在诉讼期间，除有争议部分的事项，合同其他部分仍应继续履行。

第十条 其他

（一）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十一条 合同附件

乙方投标价（结算价）清单。

合同签署：

甲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公章（合同专用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公章（合同专用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反商业贿赂协议

甲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乙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金额：_____

为共同制止商业贿赂行为，维护各自及双方共同的合法权益，保证甲乙双方商业合作关系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以下简称反不正当竞争法）、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令第60号）等有关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反商业贿赂协议，以资双方信守履行：

一、本协议所称的商业贿赂是指甲方与乙方在合作过程中，乙方或其单位工作人员给予甲方人员的贿赂，具体由检察机关或纪检监察部门界定。

二、甲方人员不得以任何名义向乙方索取贿赂；收受贿赂的人员，甲方给予解雇，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三、属甲方人员主动索贿，乙方不配合甲方或其上级机关调查其人员受贿行为，将视为乙方违反协议，经核实后，甲方有权终止与乙方的合同。

四、乙方违反协议，单位或工作人员贿赂甲方人员，以图获取不正当商业利益，经核实后，乙方需向甲方按合同标的额支付相应的违约金。其中：

1、100万元以下的合同，支付标的额20%的违约金；

2、100万-1000万元（含）的合同，100万元按20%、超出100万元部分按15%，累计支付违约金；

3、1000 万元以上的合同，100 万元按 20%、100 万以上-1000 万元（含）按 15%、超出 1000 万元部分按 10%，累计支付违约金。

五、乙方违反协议，单位或工作人员（含关联企业或关联人士）贿赂甲方人员，被人民法院认定或检察机关、纪检监察机关、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立案查处的，甲方有权立即中止合同，由此导致甲方的损失以及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六、若甲方人员要求乙方给予任何形式的不正当利益，乙方必须及时反映给甲方、并提供相关证据给甲方，经甲方查实后作出处理，并为乙方保密。对于乙方的协助，甲方将根据情况给予乙方更多的商业合作机会。

七、甲方设定专人专线接受乙方反映情况，

电话：_____，联系人：_____

八、甲乙双方解除合同关系时，本协议自动失效。

九、本协议作为主合同的补充，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其他事宜按主合同约定执行。

十、本协议壹式肆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自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